

证券代码: 002169

证券简称: 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 2016085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57 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856,2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0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4,650,000.00 元。该次发行额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0]第 0900518005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18.46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60.07 万元。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0.0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信源支行	11007251575002	4,620,407.36	含节余资金 445.00 万元
合 计		4,620,407.36	

二、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8 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503,086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33 元。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41,6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889,639.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25,770,361.00 元。此次募集资金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3850010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30.97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356.26 万元。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368.49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368.49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441162949018800004760	40,052,437.41	含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000 万元
合 计		40,052,437.41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并业经批准。根据该管理办法，公司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时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时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存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专用账户，账号为 1100725157500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专用账户，账号为 826664948208093001，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专用账户 826664948208093001 募集资金在使用完毕后已销户。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存入：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及 441162949018800004760，其中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募集资金在使用完毕后已销户。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465.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18.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59.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4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	是	11,610.00	6,822.00	-	6,822.00	100.00	2013-12-31	-	-	是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是	5,410.00	1,038.46	-	1,042.58	100.40	2013-12-31	-	-	是
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	否	-	4,371.54	-	4,465.88	102.16	2015-12-31	-	-	否
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	4,788.00	-	4,788.00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020.00	17,020.00	-	17,118.46					

节余资金专户储存		-	445.00	-	-					
合计		17,020.00	17,465.00	-	17,118.46					
差异原因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00 套/年，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由于近年来高压变频器市场竞争激烈，导致销售价格下降，该项目的产能虽然达到预期数量，但由于产品价格的下降，该项目并未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大功率变频项目，原因如下： ①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并优化原定研发设计方案和步骤，3000kVA 及以上容量等级的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研发工作大幅提前完成。产品试制、研发类试验设备投资、部分基础设施投资得到有效控制，减少投入。 ②通过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公司进行了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公司在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已形成完备的产品系列，设备单（台/套）最大容量达到 30000kVA。 ③通过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在生产设备方面，公司利用自有力量建设组装、检测一体化的变频功率单元体装配生产线，电路板自动涂覆生产线，电路板自动检测设备，并扩大了高压变频配套专用变压器的生产产能。在试验能力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原有条件，通过方案优化和改进，已完成对变频试验站的改扩建，具备单台 20000kVA 的高压变频器整机带全容量负载的试验条件。 ④公司成套车间的设计是一体化的，其中变压器生产线、成套车间、电子生产线、仓库、公用工程设施等为公司主营产品消弧选线成套装路和高压变频系统等主营产品生产所共用。公司因此对相关生产车间进行了优化调整和适当改进，提高高压变频的成套与试验工位，能保证超大功率高压变频成套和试验检验场地的要求。 ⑤公司加强生产排程管理和存货管理，尽量缩短产品成套试验合格后场内滞留时间，并租用外部周转仓库来辅助解决临时性场地不足的问题。									

	综上，公司通过前期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及充分利用公司现有其他生产设施，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00 套/年，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基于以上原因，公司拟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 201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终止实施“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节余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节余 445 万元，已实行专户存储，未曾使用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定址于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注：企业技术中心设立的分中心在北京、杭州租赁办公场地），变更后的“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定址于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瑞和路以西（科学城 KXCD-D2-7 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 11,610.00 万元变更为 6,822.00 万。 “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系由“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变更而来。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为了适应节能减排市场的发展，把握节能服务的机遇，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市场需求，计划通过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向，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广会所专字【2010】第

	10004870033 号《专项鉴证报告》),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13,909,740.85 元先期垫付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该款项已转至公司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①2010 年 12 月 6 日, 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使用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该款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②2011 年 7 月 4 日, 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8 日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该款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2011 年 12 月 2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③2012 年 5 月 9 日, 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0 日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④2012 年 11 月 9 日, 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该款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4 年 3 月 28 日, 公司 2014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终止实施募投项目“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

	系统产业化项目”（简称“大功率变频项目”或“原募投项目”）。截至 2014 年 3 月 25 日，大功率变频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6,822.00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 4,994.68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后续利息全部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投资 11,610.00 万元，实现年产 400 台套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的产能。截至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通过前期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及充分利用公司现有其他生产设施，原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00 套/年，项目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不含利息收入）为 4,788.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 27.41 %，已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信源支行进行专户储存。截止 2014 年 3 月 25 日，大功率变频项目余额为 4,994.68 万元（含利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约 4,994.68 万元（包括节约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577.0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9.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岭南电缆银行贷款 7,000 万元	否	7,000.00	7,000.00	-	7,004.61	100.07	-	-	不适用	否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5,577.04	5,577.04	368.49	1,594.85	28.6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577.04	12,577.04	368.49	8,599.46					
超募资金专户储存		-	-	-	-					
合计		12,577.04	12,577.04	368.49	8,599.46					
差异原因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岭南电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4,371.54	-	4,466.12	102.16	2015-12-31	-	-	否
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	4,788.00	-	4,788.00	100.00	-	-	-	否
合计	--	9,159.54	-	9,254.1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①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为适应节能减排市场的发展，把握节能服务的机遇，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市场需求，计划通过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向，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为 4,371.54 万元，变更投入到控股子公司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智光节能。具体详见公司 2011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编号：2011010)。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②“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已新增产能 400 套/年，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但由于产品价格的下滑以及产品销量低于预期，该项目并未达到预期收益。公						

	司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将募集资金更有效地运用到公司主营业务上,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截止 2014 年 3 月 25 日,“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为 4,788.00 万元,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 2014015)。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 2014 年 4 月 18 日“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